

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5年1月20日（星期一）在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晋原镇工业大道128号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15日以书面及口头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甘德宏先生召集并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实际出席董事6人（其中王振伟先生、何熙琼先生、李西臣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）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、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基于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“破碎筛分（成套）设备智能化技改项目”结项、“营销服务中心项目”终止，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。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、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

编号：2025-003)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择期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鉴于本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、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考虑公司近期工作安排，公司董事会拟暂不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董事会将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21 日